关于汇添富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汇添富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添富中证光伏产业ETF；场内简称：光伏基金；扩位证券简称：光伏ETF基金；基金认购代码：516293；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网下现金发售日期为2021年7月22日至2021年8月4日。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述销售机构签署的代销协议，本基金于2021年7月26日起增加下述销售机构为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一、新增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	网站	客服电话
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95517
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
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
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95551或4008-888-888
8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www.ciccwm.com/ciccwmweb	95532或400-600-8008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10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js.com.cn	95548
1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sd.citics.com	95548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证券公司办理本基金网下现金的认购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相关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4日

关于汇添富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汇添富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添富中高等级信用债；A类份额基金代码：011658；C类份额基金代码：011659；E类份额基金代码：011660；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21年6月28日开始募集发售，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1年7月30日。

为保障基金平稳投资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汇添富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添富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汇添富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认购截止日提前至2021年7月23日，从2021年7月24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咨询相关事宜。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4日

同泰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7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同泰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同泰沪深300量化增强	
基金主代码	0129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同泰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泰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同泰沪深300量化增强A	同泰沪深300量化增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911	012912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成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211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1年7月12日至2021年7月2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7月2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310		
份额类别		同泰沪深300量化增强A	同泰沪深300量化增强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12,158,236.72	89,408,189.87	201,566,426.5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48,059.23	6,818.77	54,878.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12,158,236.72	89,408,189.87	201,566,426.59
	利息结转的份额	48,059.23	6,818.77	54,878.00
	合计	112,206,295.95	89,415,008.64	201,621,304.5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622.56	3,800.46	4,423.0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6%	0.0043%	0.002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7月23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网点（指代销网点和直销网点）受理认购申请并不表示该申请已经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请本基金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后，及时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tongtai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30-1666）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及其投资管理人员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3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1年7月2日，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时授权董事会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办理相关事项。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7月2日，首次授予数量为60.762万股。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7月1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86号）。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于2021年7月21日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次登记事项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1,200.00万元增加为11,260.762万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并一致同意《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的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200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260.762万元。
2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1,20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1,260.762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以上修订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审核结果为准。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300371　证券简称：汇中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王永存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王永存先生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王永存先生拟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67,681,080的2.981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自2021年8月16日至2022年2月15日）实施，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自2021年8月16日至2022年2月15日）实施，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王永存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628,0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029%。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王永存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的数量：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1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3、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公司股份以及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4、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即自2021年8月16日至2022年2月15日）。

5、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

7、其他事项：自公司在本减持计划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1、王永存先生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对股份减持情况承诺如下：

（1）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在上述承诺涉及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截止本公告日，王永存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王永存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王永存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王永存先生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1-067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	江苏银行	江苏银行	江苏银行	江苏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25,000	25,000	75,000	75,000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	6M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结构性存款	6M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结构性存款	1Y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的结构性存款	1Y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	6个月	6个月	1年期	1年期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以上资金额度自2021年5月7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兆易创新”）使用20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的结构性存款。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计划，现阶段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11号《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4,098,578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本次发行数量为21,219,077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3.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24,023,511.06元，扣除承销费用（不含税）39,584,905.66元后，公司此次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4,284,438,605.4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0）第01003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1	DRAM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32,402.35	6,252.35
2	补充流动资金	96,041.51	96,041.51
合计		428,443.86	102,293.86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331,079.05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已取得银行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共计4,929.07万元，支付手续费0.02万元。公司前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置换募集资金，目前已包含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中。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元人民币）	理财期限	收益率（年华%）
1	兆易创新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	6个月	1.8或3.63
2	兆易创新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	6个月	1.4-3.76
3	兆易创新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750,000,000	1年期	2或3.63
4	兆易创新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750,000,000	1年期	2-3.63
合计			——	2,000,000,000	——	——

注：（1）江苏银行上述结构性存款仅保障存款本金，不保证存款收益。本产品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的市场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

1、江苏银行6M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的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金额（万元）
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6M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结构性存款	25,000	1.8或3.63	225.00或453.75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江苏银行6M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金额（万元）
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6M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结构性存款	25,000	1.4-3.76	175.00至470.0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3、江苏银行1Y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的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金额（万元）
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Y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结构性存款	75,000	2或3.63	1,500.00至2,722.5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年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4、江苏银行1Y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金额（万元）
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Y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结构性存款	75,000	2-3.63	1,500.00至2,722.5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年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 江苏银行6M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的结构性存款

1、产品名称：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40期6个月A

2、产品代码：JGCK20210401060A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发行规模：5亿元

5、募集期：2021年7月19日至2021年7月22日

6、认购起点金额及单位递增金额：1000万元起，以1万元整数倍递增。

7、期限：6个月

8、产品成立日及起息日：2021年7月23日

9、产品到期日：2022年1月23日

10、产品挂钩标的：观察期内彭博“EURUSD CURNCY QR”页面中欧元兑美元的实时价格。

11、产品挂钩的观察期：从2021年7月23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至2022年1月20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

12、目标区间：起息日当天北京时间下午2点彭博“EURUSD CURNCY BFIX”页面中欧元兑美元的即期汇率+/-0.0329。

13、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1.8%或3.63%（年化）

14、产品预期收益计算方式：如果在产品观察期内，产品挂钩标的始终处于目标区间内，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1.8%（年化）；如果在产品观察期内，产品挂钩标的曾突破或触及目标区间的上限或下限，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63%（年化）。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计息天数/360，其中：计息天数=起息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具体以江苏银行实际支付为准。

15、产品本金返还条款：以下任一情况发生时，产品本金均将全额返还客户：①本产品成立且客户持有该产品直至到期；②产品提前终止；③产品不成立时。

16、产品本金和收益支付：产品本金和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第一个工作日晚上24点前到账（直销银行当日），期间不计算利息。若产品不成立，在宣告不成立日次日（直销银行当日）将全部本金返还客户账户，购买产品当日至宣告不成立日之间计付活期利息，宣告不成立日至到账日期间不计利息。若产品提前终止，在提前终止日后的3个工作日之内向甲方支付产品的本金和已经实现的收益。

17、冷静期：客户有权在签署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文件后享有24小时的投资冷静期。在冷静期内，如客户决定撤销购买，江苏银行有义务解除已签订的产品销售文件，并及时退还全部认购资金。如客户撤销购买，期间按照江苏银行活期利率计息。

18、提前支取条款：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客户方提前终止。

19、理财金额：人民币2.5亿元。

● 江苏银行1Y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的结构性存款

1、产品名称：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40期1年期A

2、产品代码：JGCK20210400010A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发行规模：10亿元

5、募集期：2021年7月19日至2021年7月22日

6、认购起点金额及单位递增金额：1000万元起，以1万元整数倍递增。

7、期限：1年期

8、产品成立日及起息日：2021年7月23日

9、产品到期日：2022年7月23日

10、产品挂钩标的：观察期内彭博“EURUSD CURNCY QR”页面中欧元兑美元的实时价格。

11、产品挂钩的观察期：从2021年7月23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至2022年7月20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

12、目标区间：起息日当天北京时间下午2点彭博“EURUSD CURNCY BFIX”页面中欧元兑美元的即期汇率+/-0.046。

13、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2%或3.63%（年化）

14、产品预期收益计算方式：如果在产品观察期内，产品挂钩标的始终处于目标区间内，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2%（年化）；如果在产品观察期内，产品挂钩标的曾突破或触及目标区间的上限或下限，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63%（年化）。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计息天数/360，其中：计息天数=起息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具体以江苏银行实际支付为准。

15、产品本金返还条款：以下任一情况发生时，产品本金均将全额返还客户：①本产品成立且客户持有该产品直至到期；②产品提前终止；③产品不成立时。

16、产品本金和收益支付：产品本金和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第一个工作日晚上24点前到账，期间不计算利息。若产品不成立，在宣告不成立日次日（直销银行当日）将全部本金返还客户账户，购买产品当日至宣告不成立日之间计付活期利息，宣告不成立日至到账日期间不计利息。若产品提前终止，在提前终止日后的3个工作日之内向甲方支付产品的本金和已经实现的收益。

17、冷静期：客户有权在签署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文件后享有24小时的投资冷静期。在冷静期内，如客户决定撤销购买，江苏银行有义务解除已签订的产品销售文件，并及时退还全部认购资金。如客户撤销购买，期间按照江苏银行活期利率计息。

18、提前支取条款：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客户方提前终止。

19、理财金额：人民币7.5亿元。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详见前述该理财产品主要条款。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公司建立台账对结构性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风险可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公司认为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1,710,727,472.95	12,558,583,188.08
负债总额	1,016,747,950.99	1,509,970,17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93,979,521.96	11,048,613,009.70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710,125.43	434,461,352.17

本次委托理财是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57亿元，本次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共计20亿元，占最近一期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的35.09%，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

六、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以上资金额度自2021年5月7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详见2021年4月17日、2021年5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类型	理财期限	实际投入金额	收益率（%）	到期收回金额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本金	收益	
1	江苏银行	挂钩美元3MLIBOR结构性存款	2020.6.10-2020.9.30	260,000	1.5或3.35	260,000	2,661.39	0
2	江苏银行	挂钩美元3MLIBOR结构性存款	2020.7.10-2020.9.30	40,000	1.5或2.91	40,000	258.67	0
3	江苏银行	“聚宝财富富溢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	2020.7.15-2020.10.14	30,000	3.35	30,000	250.56	0
4	江苏银行	1M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0.11.27-2020.12.27	300,000	1.4-2.96	300,000	432.50	0
5	江苏银行	6M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结构性存款	2021.1.20-2021.7.20	100,000	1.83或3.37	100,000	1,685.00	0
6	江苏银行	6M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1.1.20-2021.7.20	100,000	1.4-3.41	100,000	1,705.00	0
7	江苏银行	6M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结构性存款	2021.7.23-2022.1.23	25,000	1.8或3.63	0	0	25,000
8	江苏银行	6M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1.7.23-2022.1.23	25,000	1.4-3.76	0	0	25,000
9	江苏银行	1Y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结构性存款	2021.7.23-2022.7.23	75,000	2或3.63	0	0	75,000
10	江苏银行	1Y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1.7.23-2022.7.23	75,000	2-3.63	0	0	75,000
合计				1,030,000		830,000	6,993.12	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0.8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9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200,000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1-47
转债代码：110033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高少镛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核查，认为《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确定2021年7月23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0名激励对象共授予116.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68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1-49）。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4日

●报备文件

1.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1-48
转债代码：110033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度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燕惠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1）董事会确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2）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以2021年7月23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授予10名激励对象共116.5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1-49）。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24日

●报备文件：

1.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1-49
转债代码：110033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1年7月23日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16.5万股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4.68元/股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确定2021年7月23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